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 陕西朔方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榆阳区巴小路（巴拉素至红石桥段）公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施工期监测服务 项目、合同包 1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〈榆阳区巴小路（巴拉素至红石桥段）公路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施工期监测服务〉，属于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〉；承接企业为〈陕西朔方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8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2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选填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〈标的名称〉，属于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〉；承接企业为〈企业名称〉，从业人员 \ 人，营业收入为 \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 万元，属于 \ 企业（选填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服务商名称：陕西朔方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（服务商全称并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8月22日

说明：1、服务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符合条件的服务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、填写的，评审时不予认可。

4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5、本项目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